

四川省医学会文件

川学会医字〔2025〕311号



四川省医学会关于召开 医疗纠纷预防与处置培训班的通知

各相关单位：

根据《医疗纠纷预防和处理条例》《国家卫生健康委关于加强医疗损害鉴定管理工作的通知》相关规定，为发挥高质量鉴定意见对提升医疗安全水平的积极作用，普及医疗卫生相关法律法规，提高医疗机构医疗纠纷防范与处理水平，切实维护医患双方合法权益，我会拟于2025年7月18日至20日举办医疗纠纷预防与处置培训班。现将会议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目的

本次培训注重实操，通过开展理论与案例分析相结合的医疗纠纷预防与处理培训，进一步提高医务人员的法律意识和风险防控意识，提升医患沟通水平，从源头上减少和防止医患纠纷的发生。

二、培训对象

(1) 医疗机构分管医疗纠纷处理的领导及相关职能部门和业务部门同志、临床医务工作者。

(2) 市(区、县)卫生健康行政部门、各级法院、医疗纠纷调解委员会、司法鉴定机构分管医疗纠纷案件审判、处理或鉴定工作的领导及相关业务部门同志。

三、培训时间与地点

时间：2025年7月18日14:00~20:00报到，7月19日全天、7月20日9:00~12:00培训，7月20日14:00前撤离。

地点：天府卫康运动酒店(地址：成都市双流区东升街道金河路66号)。

四、主要师资团队

中国政法大学医药法律与伦理研究中心主任	刘鑫
江苏省医学会医鉴办主任	柏巍巍
四川省卫生健康委原医政处处长、监督处处长	梁志
四川省卫生健康委执法监督局一级调研员	杜宝仨
四川大学华西第二医院法务部副部长	张少毅
四川大学华西医院医务部综合科科长	冉隆耀

五、培训内容

- 医务人员如何保障患者知情同意权
- 医疗鉴定视角下的医疗纠纷应对策略
- 从实际案例谈医疗争议的处置和预防

○医疗监督执法与依法执业

○《民法典》时代医疗法律风险防范实务

○医疗安全管理的实践与思考

(根据会议实际情况,授课老师和内容可能有所调整)

六、收费标准

(一) 参训学员需交注册费 800 元/人。

(二) 缴费方式: 为便于培训安排, 进一步提高服务质量, 请参训学员登录网站

<https://mm.sciconf.cn/cn/minisite/index/30022> 或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在线注册缴费, 会后 1 周在线领取四川省医学会电子发票, 现场 POS 机缴费学员开具定额发票。



(三) 会议期间统一安排用餐;

(四) 学员交通及住宿费用自理, 按规定回单位报销, 住宿: 天府卫康运动酒店(地址: 成都市双流区东升街道金河路 66 号), 单间/标间房费(会议协议价): 370 元/天/间(含两早)。各参训学员请自行提前预定, 报会议名称享受协议价。订房联系人: 龙经理 15828463742。

限于会场规模，本次培训会参训人数上限 350 人，按报名顺序排号，报满截止。报名截止时间 7 月 16 日，逾期报名食宿将受影响。

七、会议联系人

四川省医学会政府事务部

联系人：陶菲/张璐

联系电话：028-86133120/87488091

